

## 第四十九課 奉獻的真義(charis 恩惠 kononia 有分)

和合本：哥林多後書八 1-8

「<sup>1</sup>弟兄們，我把神賜給馬其頓眾教會的恩告訴你們，<sup>2</sup>就是他們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，仍有滿足的快樂，在極窮之間還格外顯出他們樂捐的厚恩。<sup>3</sup>我可以證明，他們是按著力量，而且也過了力量，自己甘心樂意地捐助，<sup>4</sup>再三地求我們，准他們在這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；<sup>5</sup>並且他們所做的，不但照我們所希望的，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獻給主，又歸附了我們。<sup>6</sup>因此我勸提多，既然在你們中間開辦這慈惠的事，就當辦成了。<sup>7</sup>你們既然在信心、口才、知識、熱心，和待我們的愛心上，都格外顯出滿足來，就當在這慈惠的事上也格外顯出滿足來。<sup>8</sup>我說這話，不是吩咐你們，乃是藉著別人的熱心試驗你們愛心的實在。」

首先我們來看看這段經文的背景。保羅是一個猶太人，卻蒙召在外邦人中間傳福音。保羅在幾次的宣教旅程中，把福音傳遍中亞細亞及歐洲，不少外邦人，包括希臘人和羅馬人都信了主。但他沒有忘記那些猶太基督徒，特別是居住在耶路撒冷的基督徒，他們是教會的元老，也是最早立足於世上的教會。然而，因著飢荒及種種原因，在耶路撒冷的信徒是相當窮困，也受著很大的苦楚。他有一個心願，就是到處呼籲外邦信徒捐獻給那些受苦及窮困的猶太信徒，這不但是一個合一的見證，超越了種族的界線和阻隔，更是一個分享，均平的有力見證。我們又知道哥林多教會一年前已經承諾捐獻給耶路撒冷的教會，但只聞雷聲，不見雨點，全無行動。於是保羅便決定寫信給他們，重提捐獻一事，他從三方面來勉勵哥林多人。

- ☆ 馬其頓教會的見證(v.1-8)
- ☆ 耶穌基督的典範(v.9-12)
- ☆ 「均平」的道理(v.13-15)

上一課我們已談過「均平」的道理，這一課我們要討論「馬其頓教會」的見證。保羅在八 1-8 引用了馬其頓的見證來激勵哥林多人，他們雖然在大患難中，受著極大的試煉，但仍有滿足的喜樂，因為他們懂得「施比受更為有福」的道理，他們雖是窮困，但仍樂意捐助耶路撒冷的信徒。首先，我們來看看保羅是怎樣看「奉獻」「捐獻」這回事。

他並不以為「奉獻」是一種施捨，帶著一種「讓我救你一命」的心態去捐助，更不是一種對他人可憐施捨一些冷飯菜汁，非也！他用了三個非常有趣的字來形容「捐獻」的涵義。第一個字是「恩典」或「恩惠」，希臘文是 charis，第二個字是「有分」希臘文是 kononia，第三個字是「服侍」(diakonia)。

首先我們看看 charis 一字。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 148 次之多，單在哥林多前後書有 26 次，這個字可譯作「恩典」(grace)「恩惠」(favor, good will)，或多謝(thanks)。究竟「恩惠」與捐獻又有何關係呢？我們留意保羅怎樣形容馬其頓人的「捐獻」：

- v.1 「我把神賜給馬其頓眾教會的恩告訴你們」，所謂「恩」是指馬其頓教會捐獻給耶路撒冷教會一事上。
- v.2 「樂捐的厚恩」。
- v.4 「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」。

保羅不以為「奉獻」是一種「施捨」「損失」甚至不是「犧牲」。而是從神而來的恩惠，就好像耶穌所說「施比受更為有福」。今天我們能夠奉獻，是神給我們莫大的恩惠。

## 「哥林多後書：每週一字－蘇穎睿牧師」

我們再看第二個字 *kononia* 一字，v.4 譯作「有分」，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 17 次，其中 6 次都是在哥林多前書與後書，通常這個字譯作「團契」「合伙」「分享分擔」「相交」(*fellowship, partnership*)，但在這裏這卻是指他們的捐獻(*contributions*)，這個字在八 4 出現過，和合本譯作「有分」，第九章這個字又重覆多次，和合本則譯作「授受」的事，對保羅來說，奉獻是一種生命的分享，交流和團契。

第三個字是「服侍」，希臘文是 *diakonia*。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 32 次，其中哥林多前後書佔了 13 次，這個字解作「服侍」，但 v.4 則譯作「供給」，對保羅來說，奉獻是分享神的恩惠，也是一種服侍。當 *Mother Teresa* 在印度看到那些貧民，她不是說：「這些貧民太可憐了，讓我救濟他們吧！」非也。她說：「當我在街頭看到這些貧民，我就看到耶穌，既是耶穌，我怎不會盡我所能的服侍他們，與他們分享神的恩惠呢？」耶穌說：「我餓了，你們給我吃，渴了，你們給我喝，我作客旅，你們留我住，我赤身露體，你們給我穿，我病了，你們看顧我，我在監裏，你們來看我。」，正當那些義人感到奇怪，因為他們沒有這樣對待過耶穌，耶穌就回答他們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作在我身上了。」

保羅稱讚馬其頓教會，不是因為他們捐得多，他不是看銀碼，而是看他們捐獻的態度。馬其頓不是一個富有的教會，把他們所剩餘的捐獻出來，而是在患難及窮困時捐獻出來，對他們來說，這是一個極大的考驗。然而，他們就好像耶穌所說的那個窮寡婦，把她所有的都獻上。

何解？他們貧窮，叫他們更體會那些比他們更窮的人之掙扎，貧窮叫他們更體會神的恩惠，以致他們慷慨地捐輸。留意保羅所用的詞句，「極大的」「滿溢的」「極度的」「豐厚的」，這些描繪強烈地表達了馬其頓人的愛心和慷慨。馬其頓人給我們一個極大的啟迪，捐獻並不是有錢人的專利品，窮人也一樣做得到，而且會得著更大的喜樂。

我們再看 v.3-5

v.3 「他們是按著力量，而且也過了力量，自己甘心樂意的捐助。」

v.4 「再三的求我們，准他們在這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。」

v.5 「並且他們作的，不但照我們想望的更照神的旨意，先把自己獻給主，又歸附了我們。」

馬其頓人的奉獻是甘心樂意的，是自發的，他們自動再三懇求在奉獻給耶路撒冷聖徒的事上有份。他們以伙伴者的身份參與這善舉，他們的態度，感動了保羅，所以保羅分享馬其頓教會的見證，希望藉此能鼓勵哥林多人！所以保羅在 v.6-8 就這樣說「因此我勸提多，既然在你們中間開辦這慈惠的事，就當辦成了。你們既然在信心、口才、知識、熱心，和待我們的愛心上，都格外顯出滿足來，就當在這慈惠的事上也格外顯出滿足來。我說這話，不是吩咐你們，乃是藉著別人的熱心試驗你們愛心的實在。」

保羅對哥林多人所說這番話，也適用在我們今天的眾教會。

### 默想

- (1) 你是否常常奉獻呢？
- (2) 保羅怎樣理解奉獻的意義？
- (3) 你從保羅身上學到一個什麼功課？